

千阳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 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千阳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主要职能是负责城乡居养老保险政策的宣传、参保登记管理、待遇审批发放、基金管理和关系转移等。截至 12 月，全县城乡居养老保险新参保 278 人，参保人数达到 62,366 人，占市上下达参保任务 64,200 人的 97.14%，人均缴费标准 541 元；缴费 37,031 人，基金累计存储 32,644.29 万元，基金增值 631.92 万元；待遇享受 25,335 人，发放 932 人的丧葬补助金 149.12 万元；注销退保 1014 人，退付金额 136.985 万元，发放养老金 298,734 人次，共发放 5,913.849 万元，待遇享受率保持 100%，极大地提升了广大城乡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二）内设机构

千阳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属于千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所属二级单位，下辖有办公室、参保股、待遇股、基金股、稽核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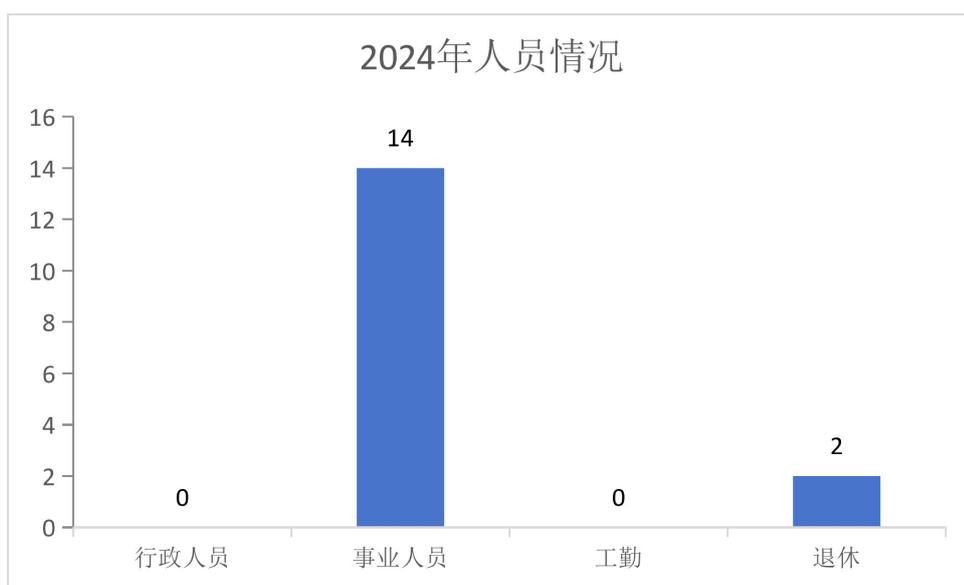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千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二级”预算

单位，编制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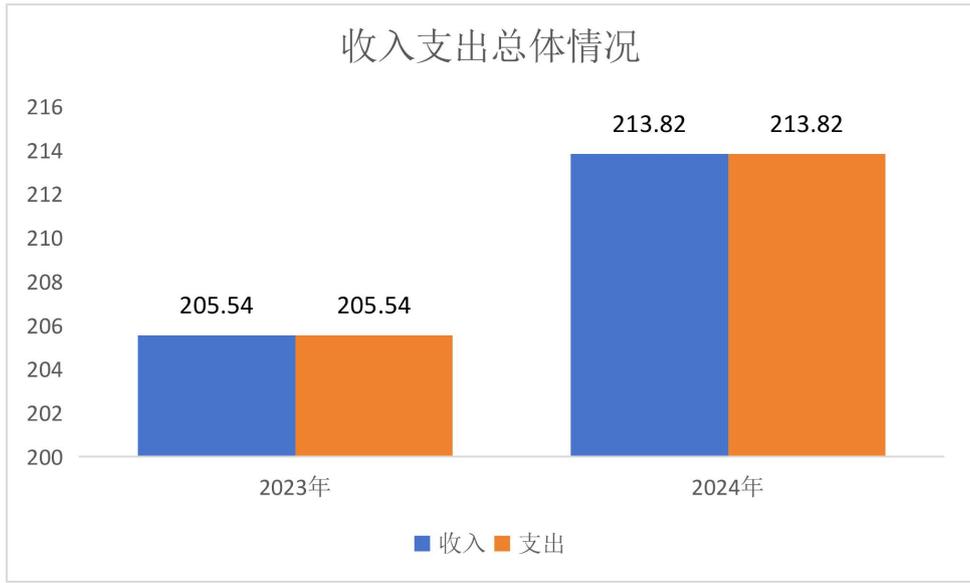
截至 2024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16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6 人；实有人员 14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1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共 2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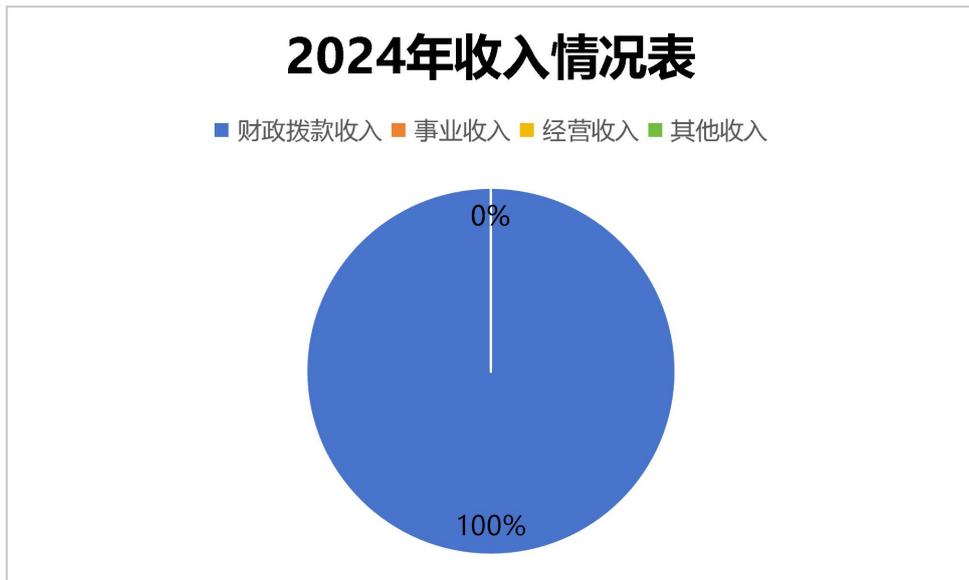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213.8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8.28 万元，增长 4.03%。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单位人员岗位工资和薪级工资上涨，单位新增 1 名在编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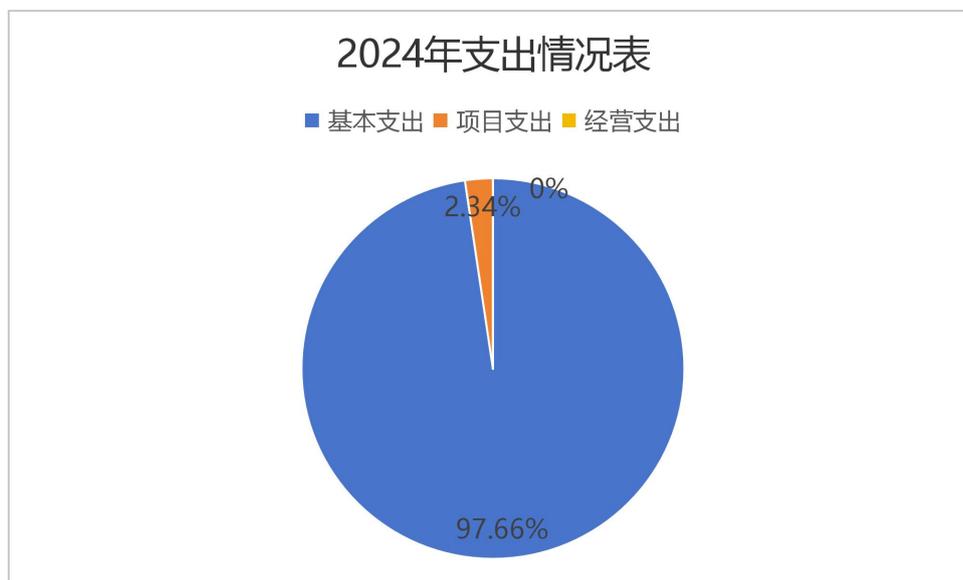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13.8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3.82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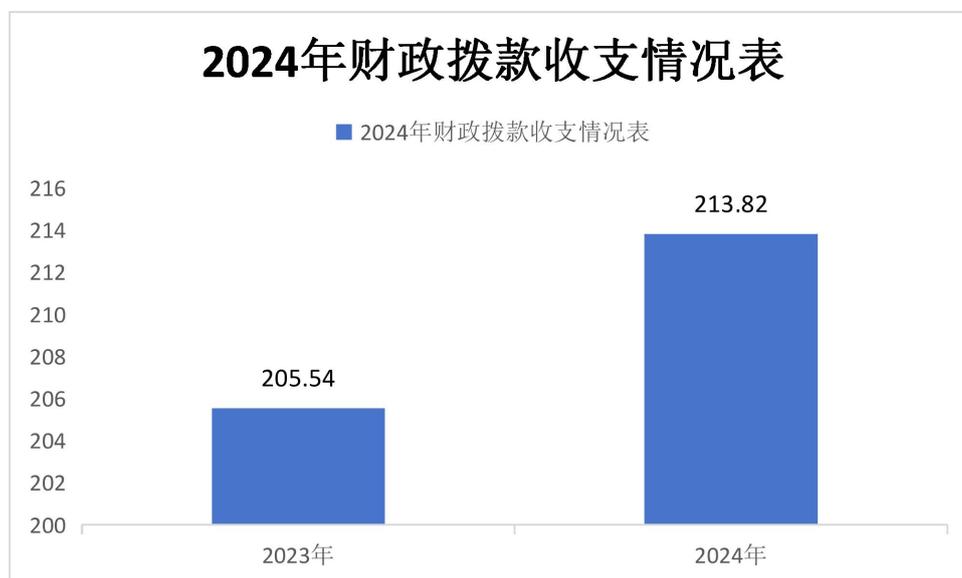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13.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8.82 万元，占 97.66%；项目支出 5.00 万元，占 2.34%；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213.8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8.28 万元，增长 4.03%。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单位人员岗位工资和薪级工资上调，单位新增 1 名在编人员。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243.80 万元，支出决算 213.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7%。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28 万元，增长 4.03%，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单位人员岗位工资和薪级工资上调，单位新增 1 名在编人员。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年初预算 167.75 万元，支出决算 147.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0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数大。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

支出决算 5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年度内安排追加 2024 年集体经济补助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管理工作深化改革项目。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 18.31 万元，支出决算 18.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8.8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201.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生活补助等多个方面。

（二）公用经费 6.8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50 万元，支出决算 0.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8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0.4 万元，支出决算 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购买车险，保养维护维修。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至 2024 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主要是下乡政策宣传、业务指导等用途。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4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支出，未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6 分，全年预算数 213.82 万元，全年执行数 213.8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开展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所需的政策宣传、业务培训，确保了 2024 年城乡居民应参尽参、应保尽保，特定群体保费代缴足额到位，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按要求合理使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年初预算执行有待进一步加强。

干阳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年度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人员经费	人员基本工资、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等	201.97	201.97	201.97		201.97	201.97		—	100%	—
	公用经费	印刷费、水电费等	6.85	6.85	6.85		6.85	6.85		—	100%	—
										—		—
										—		—
	金额合计				208.82	208.82		208.82	208.82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开展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所需的政策宣传费用、业务培训费用、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按要求合理使用。						实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的政策宣传、业务培训等工作顺利开展,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按要求合理使用。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足额发放			208.82	208.82		15	15		
		质量指标	按时发放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缩减开支			6.85	6.85		10	9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单位成本节约率			100%	10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审计质量和效率			100%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率			100%	98%		10	8		
总分									100	96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项目支出，无需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4 年度基础养老金项目评价得分 90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A”，详见所附报告《2024 年度基础养老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千阳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决算数据反映 1 个单位收支情况，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变化。

4.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7-4242566。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部门（单位）：千阳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栏 次	行次	决算数 1	项 目 栏 次	行次	决算数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3.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81.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4.0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8.3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3.82	本年支出合计	58	213.8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13.82	总计	62	213.8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千阳县城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3.82	213.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181.45	181.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52.74	152.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50	事业运行	147.74	147.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31	18.3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31	18.3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31	18.31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千阳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3.82	208.82	5.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45	176.45	5.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52.74	147.74	5.00	0.00	0.00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80150	事业运行	147.74	147.7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31	19.3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31	18.3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31	18.31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千阳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3.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1.45	181.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06	14.0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8.31	18.3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3.82	本年支出合计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13.82	213.8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3.82	总计	64	213.82	213.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千阳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3.82	208.82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45	176.45	5.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52.74	147.74	5.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5.00	0.00	5.00
2080150	事业运行	147.74	147.7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31	18.3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31	18.3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31	18.31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千阳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1.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5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5.5	30201	办公费	0.3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4.96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5.43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51.38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76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86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83	30208	取暖费	1.28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	30211	差旅费	1.2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9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14.11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48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201.97		公用经费合计				6.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千阳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千阳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管理中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千阳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50	0.00	0.40	0.00	0.40	0.10	0.00	0.00
决算数	0.40	0.00	0.40	0.00	0.4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中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2024年度基础养老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千阳县财政局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制定工作方案，设定指标体系，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公正性的原则，于2025年8月，对2024年度基础养老金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评价情况如下。

一、项目概况

1. 基本情况：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项目资金由政府设立，本级财政部门会同千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管理，专项用于基础养老金补贴。中央、省、市、县财政对符合领取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条件的参保人支付基础养老金补贴。资金来源主要是财政预算安排，财政补贴资金为年初预算，中央、省、市财政补贴资金由中心基金财务人员每月根据当月待遇发放所需资金并如实向市居保处申请，当月由市财政统一拨付。县级财政补贴资金，县财政根据中心年初上报的预算一次性足额拨付到基金财政专户。

2. 项目建设内容：项目起始日为2024年1月1日，结束时间为2024年12月31日。全年累计审批新增享受待遇1733人，待遇享受率保持100%；全年发放养老金298,824人次，县级补贴924.5万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与重点

全面掌握项目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形成绩效评价报告，根据存在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整改意见或建议，指导和督促项目单位加强资金管理，加快支出进度，完善资金管理机制，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按照国家法律、预算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对2024年度基础养老金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旨在加强项目财政资金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通过绩效评价工作，可以全面综合了解项目管理情况，以及项目的实施取得的成绩和综合效果，对项目社会效益以及可持续发展效益等进行评估总结，促使项目单位树立绩效管理意识、风险责任意识，有利于项目预算管理部门及项目实施单位总结经验、发现问题、分析和解决问题，促进项目管理工作的进一步加强，资金使用绩效的进一步提高。

（二）绩效评价的指标与方法

1. 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绩效评价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结果清晰反映具体支出和其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3）政策相符原则。制定评价工作方案、现场评价表格及项目评价实施工作均应严格执行有关政策和管理规定。

(4) 经济合理原则。既要节约成本又要满足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需要。

(5) 依据充分原则。绩效评价所涉及的绩效报告，法律政策文件，项目计划及资金的确定与调整，项目验收与项目成果等都应依据充分。绩效评价工作组以正式程序得到的资料和信息为评价的依据，非正式程序所提交的资料仅供参考。

(6) 回避原则。评价工作人员和绩效评价工作组不得与项目相关单位有任何利害关系，确保评价结论的客观公正。

(7) 反馈原则。将评价的结果予以反馈，作为以后年度安排项目预算、加强项目管理等工作的重要依据。

(8) 保密原则。绩效评价工作人员和绩效评价工作组，对与项目评价有关的所有信息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允许，不得散布。

2.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有关规定，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本次评价共设置决策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4个一级指标。本次绩效评价，对决策指标赋予16分、过程指标赋予21分、产出指标赋予31分、效益指标赋予22分，同时根据二、三级指标的重要性进行权重的分解。

3. 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由千阳县财政局组织实施，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评价以访谈、材料核查、座谈、问卷调查、选点抽查为基础，坚持定量优先、简便有效的原则，综合运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方法，对2024年度基础养老金项目资金的使用、项目管理、综合效益等情况进行整体评价，评价结果采取评分与评级相结合的方式。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等。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可以采用一种或多种方法。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低者为优的方法。

（5）其他评价方法。

4. 评价结果按等级划分。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本次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评价结论分为四级：评价得分大于或等于90分为优，80分（含）-90分为良，60分（含）-80分为中，小于60分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阶段

(1)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由千阳县财政局相关业务股室组成评价工作组，召开绩效评价工作集中进点布置会暨业务培训会，明确工作任务及绩效评价流程，下发绩效评价通知。

(2) 收集相关评价资料。评价组督促千阳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及时提供立项、执行、政策调整过程、管理组织实施等基础资料绩效目标申报表、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做好与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确保收集资料真实可靠。

(3) 确定绩效评价方法。绩效评价组根据项目实施情况，结合评价对象属性和特点，确定绩效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等内容，形成绩效评价工作计划。研究制定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做好评价准备工作。

2. 组织实施阶段

(1) 掌握项目实施基本情况。评价组深入千阳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听取评价组关于专项资金管理使用、项目实施效果等情况汇报，实际核查项目立项、实施等资料，整理数据文本，形成评价工作底稿。

(2) 核实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评价组对千阳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提交的资料进行审核，并对收集的资料进行核实分析，要求及时补充缺失的资料，核实查证全部资料后，开展现场勘查，座谈询问、发放调查问卷，查阅账本、凭证并按程序进行项目重点评价。

3. 分析评价阶段

对收集的数据和资料进行汇总分析，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进行评分。绩效评价依照法律法规、国家有关政策以及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标准，结合千阳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的实际情况，根据绩效评价查证或者认定的事实，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地对绩效情况进行写实性描述。

汇总分析并评分。结合千阳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的实际情况，对项目实施过程中比较突出的、建设性的做法进行总结，对项目存在的问题原因进行分析，提出针对性的建议。

4. 撰写报告阶段

(1) 整理复核资料。根据资料的审核情况，结合现场勘查，评价小组按工作分工，整理评价所需的基本资料和数据。

(2) 形成初步结论。按照专项资金的评价方法、评价标准、评价指标，评价组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量化打分，对本组评价结果进行汇总，形成初步结论。

(3) 反馈征求意见。评价组将评价的初步结论，统一汇总，并由其负责反馈到资金主管部门，征求对千阳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的意见。

(4) 完成正式报告。结合千阳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的反馈意见，评价组撰写并形成正式报告。

5. 评价结果反馈阶段

绩效评价结束后，由评价组提出整改建议。业务股室审定后，将评价报告反馈给千阳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绩效评价结果在一定范围内公开，并作为安排下一年度预算安排的依据。

6. 评价的局限性

尽管评价组在评价中力求科学、规范、客观和公正，但在实际评价过程中依然存在局限性：一是由于评价时间、人力等限制，获取数据与信息来源存在局限性；二是受评价工作人员知识面、经验等限制，在理解和判断上存在认知局限性；三是受问卷调查覆盖面及被调查者认知、愿望等方面的主观倾向性限制，服务对象满意度测评结果可能存在一定局限性。

三、综合评价结论

我们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采用“以结果为导向、基于证据”的绩效评价方法，评价资金使用的效率与效益。评价采用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方法，将项目计划的绩效目标与实际所产生的效益进行对比，对2024年度基础养老金项目资金的使用绩效作出全面评价，项目前期工作、资金投入到位，管理规范，按序时进度要求完成了建设任务，取得了良好的社会、经济效益，基本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保障了各项工作任务顺利进行。

按照确定的评分细则，通过对各项指标逐一评价打分，2024年度基础养老金项目政策符合客观实际，资金到位及时，管理制度规范，审核补助程序合规，实际执行符合项目

预期，项目绩效明显。绩效评价得分为 90 分，评价结果等级为“优”，评分情况详见下表。

绩效指标评分表

报告绩效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指标	17	16	94.12%
过程指标	23	21	91.30%
产出指标	32	31	96.88%
效益指标	28	22	78.57%
合计	100	90	90%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政府会计制度》等财务制度使用管理资金，按预算、按计划使用资金，做到了专款专用。

2024 年财政配套资金 924.5 万元，其中年初预算 771 万元，6 月份因提高县级基础养老金标准追加 153.5 万元。全年发放养老金 298,824 人次，县级补贴 924.5 万元。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完成情况：2024 年，县城乡居保中心积极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级各项文件精神，在上级业务部门的正确领导和高度重视下，不折不扣完成了各项任务，对符合领取养老保险待遇条件的参保人做到按月足额发放养老补贴，

确保全年预算任务按期完成。2024年年末领取待遇人数为25,335人，全年共计发放养老金县级补贴924.5万元。

2. 项目效益：

(1) 社会效益：为城乡非从业居民提供稳定的养老金收入，直接降低了老年贫困发生率，避免陷入“老无所养”的困境，筑牢民生底线，打破城乡养老保障的二元分割，缩小城乡养老待遇差距，促进公平与社会稳定，为全县养老事业作出贡献。

(2) 经济效益：养老金作为老年群体的稳定可支配收入，直接提升了其消费能力。尤其在农村地区养老金多用于日常食品、医疗、日用品等刚性需求，进一步释放消费潜力，拉动内需增长，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依”。

(3) 可持续影响：作为多层次养老保险体系的“底座”，该制度覆盖了职工养老保险未能覆盖的城乡居民，填补了社会保障的空白，增强了整个社会保障体系的韧性和抗风险能力，推动城乡融合与共同富裕。

(4) 满意度分析：城乡居民对养老制度的“普惠性”和“稳定性”认可度较高，尤其对老年群体而言，养老金是“看得见、摸得着”的保障，有效提升了其生活安全感。例如，农村老人对“政府补贴”制度的感知较强，认为该制度体现了国家关怀。

五、存在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 存在问题

1. 绩效管理工作基础薄弱。尽管项目单位已开展了绩效

管理工作，但仍存在着对预算绩效管理认识不够到位，绩效管理机制尚未建立，绩效目标设置不恰当，绩效自评工作不够规范，绩效责任约束作用不强等问题。

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实际缴费人数逐年减少，参保群体结构呈现“老龄化”倾向。留存参保者多为年龄较大、流动能力弱、无法进入企业就业的群体，进而可能影响制度的筹资平衡；个人缴费和集体补助占比下降，对财政补贴的依赖度上升，并对制度的长期可持续性形成潜在挑战。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1. 项目单位**一要**切实增强绩效管理理念，树立绩效管理意识，树牢“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理念，要学懂弄通项目绩效考核指标的各项要求，掌握指标内容和含义，努力提高绩效目标编制的完整性和规范性，并**要**着力健全项目绩效考核长效机制。**二要**加强培训，增强预算单位绩效意识，有效提高绩效目标编报的规范性和及时性，并将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强化绩效目标审核，对绩效目标内容不完整、绩效指标细化程度不够、指标设置不规范等问题，加大指导力度，将审核意见反馈预算单位进行调整完善，对不符合要求、审核不通过的项目不安排预算；审核通过项目的绩效目标将与预算同步批复下达。

2. 优化参保结构，引导中青年持续参与。一方面加强政策宣传，提升对政策的知晓度。针对中青年群体（尤其是外出务工人员），通过短视频、社区宣讲、手机APP推送等方式，普及“长缴多得、多缴多得”的规则，明确不同缴费档

次对应的未来待遇，增强其主动参保和选择较高档次缴费的意愿。**另一方面**提升经办服务，降低参保门槛。简化缴费与待遇领取流程。推广“线上缴费+自动扣款”模式，支持通过微信、支付宝等平台便捷缴费；优化资格认证方式（如人脸识别、大数据比对），减少农村老人“跑腿”次数，提升服务体验。加强基层社保服务能力。在乡镇、村社设立社保服务站，配备专职人员，提供政策咨询、参保指导等“一站式”服务，尤其针对农村和偏远地区，解决服务“最后一公里”问题。